

# 濮阳县人民政府

## 关于 2022 年财政决算和 2023 年上半年 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2023 年 8 月 28 日在濮阳县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五次会议上

濮阳县财政局局长 黄德庆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我受县人民政府委托，向濮阳县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五次会议报告濮阳县 2022 年财政决算和 2023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 一、2022 年财政决算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累计完成 178669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8%，自然口径增长 5.1%，可比口径增长 9.8%。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126359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4.2%，可比口径增长 3%，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 70.7%，可比口径税比为 72%；非税收入完成 52310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21.3%，增长 32.2%。税收比重在全市五县中位居第一。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累计完成 518346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68.1%，增长 14.7%。其中，民生支出累计完成 414508 万元，民生支出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为 80%，民生支出得到了有效保障。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情况。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为 89884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78669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469125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198201 万元，调入资金 137 万元，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51913 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803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为 89884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18346 万元，上解支出 54598 万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56586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42592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226726 万元。收支平衡。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124481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1.5%，下降 46%。全县政府性基金支出 431303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4.6%，增长 60.4%。

政府性基金预算平衡情况。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总计 507233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124481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6209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97343 万元，债券转贷收入 279200 万元。全县政府性基金支出总计 50723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431303 万元，上解支出 232 万元，债券还本支出 44113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31585 万元。收支平衡。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2022 年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计 2230 万元，其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79 万元，为年初预算的 65.8%，上级补助收入 1515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636 万元。2022 年全县国有资本经营支出总计 786 万元，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支出完成 786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1444 万元。收支

平衡。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190096万元，为年初预算的96.2%。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完成178747万元，为年初预算的96.5%。当年结余11349万元，累计结余155905万元。

**（五）2022年政府债务情况。**经省政府批准，省财政厅核定我县2022年度政府债务限额1289993万元，其中，当年新增债务限额259013万元。2022年底政府债务余额1237306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243968万元，专项债务余额993338万元。2022年争取地方政府新增债券259013万元，其中，一般债券9813万元，专项债券249200万元，位居全市第一，全省前列。新增地方政府债券有力地支持了我县经济和社会发展，有力地保障了我县棚户区改造等重点公益项目建设，有效地缓解了我县发展过程中的资金难题。全面做好地方政府债券还本付息工作，争取再融资债券72100万元，有效缓解了我县偿债压力。

**（六）自觉接受人大监督。**认真执行县人大常委会的决议决定，贯彻落实县人大常委会关于加强预算审查监督的要求，持续完善报送县人大审查的政府和部门预决算内容，优化预决算草案编报，进一步增强人大意识，对县人大财工委、预算委员会提出的审查和分析意见，逐项研究，积极改进。

濮阳县2022年财政决算与县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所作的2022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一致，不再重复报告。

## 二、2023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3 年是疫情后第一年，是全面恢复经济发展的重要一年，做好财政工作意义重大。今年以来，我县财政部门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依法加强和改进财政预算管理，财政运行总体平稳，但财政收入保持稳定增长面临较大压力。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执行情况。**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99964 万元，为预算的 52.5%，同比增长 1.2%，超序时进度 2.5 个百分点，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73355 万元，为预算的 54.3%，同比增长 5.8%。税收比重为 73.4%，税收比重在全市五县中位居第一位。

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265302 万元，为预算的 37.1%，增长 6.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28658 万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完成 27005 万元），为预算的 14.9%，增长 178.3%，主要是去年同期房地产市场交易低迷，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较低；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93886 万元，为预算的 23.5%，下降 62.9%。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0 万元；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 457 万元，为预算的 17.4%。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117905 万元，为预算的 58.3%，增长 38.4%；全县社会

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90316 万元，为预算的 47.9%，增长 22.6%。

**（五）地方政府债务情况。**争取提前批新增专项债务限额 111200 万元，上半年分三次发行，转贷省级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111200 万元，主要用于棚户区及城中村改造、市政基础设施、医疗养老和科技研发与转化项目。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切实发挥了稳投资、扩内需、调结构、补短板等一举多得的政策效应。上半年，争取再融资债券 49100 万元，预计下半年争取再融资债券 80000 万元，有效缓解了我县政府债券还本付息压力。

**（六）财政直达资金情况。**截至 6 月底，共收到上级新增中央直达财政资金 146594.3 万元，其中：支持基层落实减税降费和重点民生等专项转移支付 15110 万元，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70779.3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 59935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 770 万元。支持基层落实减税降费和重点民生等专项转移支付以及一般性转移支付，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工资发放、城乡居民养老、机关事业单位养老、脱贫攻坚衔接乡村振兴支出。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主要用于就业补助、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困难群众救助、城乡义务教育补助、优抚对象补助等民生支出。

总体看，今年上半年，财政部门坚持积极的财政政策适当靠前发力，用足用好政府债券政策，用活财政政策工具箱，全县财政总体保持平稳态势。收入方面，受税费支持政策、房地产市场交易持续低迷等多重因素影响，全县财政收入增幅回落。上半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1.2%，同比回落 2.4 个百分点。其

中非税收入同比下降 9.5%，同比回落 20.2 个百分点，主要因为去年同期有一次性疫情核酸检测费用 2500 万元，2023 年无此收入；2023 年新开工项目面积少，人防办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相较去年减少 2364 万元，同比下降 93.4%。支出方面，坚持“紧日子保基本、调结构保战略”，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民生支出保障较好。上半年，民生支出 20715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为 78%。教育支出、住房保障等支出分别增长 6.1%、78.3%。新增债券规模居全省县（区）前列，为保障县委县政府重大决策部署落地见效和重点项目建设提供强有力的财政资金支撑。

当前，国内外经济形势严峻复杂，世界形势局部动荡，经济发展面临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经济持续稳定恢复增长仍面临较大困难和挑战，我县自身长期结构性矛盾依然存在，加之房地产市场持续低迷，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增长难度极大，完成年初预算目标任务艰巨。而“三保”、暂付款消化、债务化解、科技、教育等领域刚性支出规模不断增大，财政收支矛盾更加凸显，财政运行风险进一步显现。

### 三、下半年重点工作

我们将深入贯彻落实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严格执行县人大批准的预算，按照“经济实现整体好转、风险得到有效管控、社会大局保持稳定”的重大要求，落实落细我县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为高效统筹经济社会发展和防范系统风险提供坚实财政支撑。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千方百计组织财政收入、强化预算执行。**依法依规、实事求是组织财政收入，做到应收尽收、应收足收，杜绝资金空转、虚增收入，深入开展综合治税，推动非税征管提质增效，确保完成全年一般公共预算预期目标。精心研判国家、省政策导向，及时跟踪上级补助、地方政府债券等资金分配动向，最大限度争取政策、资金支持。不断完善政府预算体系，优化支出结构，全面盘活各类存量资金，尽早发挥资金和政策效益。进一步盘活闲置、低效利用的土地，加快存量土地出让，加大政府性基金收入力度。

**（二）多措并举保市场主体、稳定经济大盘。**加快债券资金项目建设进度，紧抓债券资金支出，提速使用 2023 年已发行的新增专项债券资金，尽快形成更多实物工作量。中央和省基建资金提质增效，推动交通、能源、水利、新基建等领域重大项目建设。落实好社保费缓交扩围、援企稳岗等帮扶措施，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扩大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对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的业务覆盖面，筹措资金刺激市场消费，推动降低市场主体房屋租金、用电用水用网成本，切实为中小微企业纾困解难。推行“四保”白名单企业支持政策，推动企业尽快复工复产、稳产达产。

**（三）尽力而为、量力而行保基本民生。**继续做好教育、社保、医疗、棚户区改造等与人民群众切身利益密切相关的重点民生资金保障。落实好创业就业、教育、养老、医疗、优抚等各项

补助政策，切实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四）防患未然、守住财政风险底线。**严格落实政府债券限额管理制度和预算管理制度，加强风险预警监控，认真做好地方政府债券资金管理。坚决遏制新增隐性债务风险，稳妥化解存量隐性债务，扎实推进融资平台公司市场化转型，严格防范融资平台风险，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

**（五）依法依规、深化预算管理改革。**全面落实我省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意见，加强财政资源统筹，强化收支管理。做深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切实做到“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严格贯彻落实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河南省预算审查监督条例》等规定，积极配合支持人大依法开展预算审查监督，不断提升财政预算管理水平。

我们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河南工作的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深刻认识“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自觉接受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认真落实本次会议审查意见，积极发挥财政职能作用，攻坚克难、担当作为，为我县经济平稳健康高质量发展贡献财政力量，以实际行动助力二十大辉煌开局。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